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30051
新竹市中正路146號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鄭琬蓉
電話：(03)5249460
電子信箱：0262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都市設計與開發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發字第1090129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府109年8月14日召開「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」第209次幹事會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9年8月12日府都發字第1090115727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賴委員美蓉、劉偉員世偉、吳委員宗修、吳委員金泰、林委員雋怡、郭委員嘉昌、許執行秘書志瑞、本府交通處(綜合規劃科科長)、城市行銷處(觀光工程科科長)、工務處(土木工程科長、養護工程科科長)、都市發展處(都市更新科科長、都市計畫科科長、建築管理科科長、使用管理科科長、綜合規劃科科長、都市設計與開發科科長)、陳忠民建築師事務所、楊書銘建築師事務所、陳泰安建築師事務所

副本：王劍俠君、王文俠君、羅佩瑛君、新家華建設有限公司、正群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府交通處、都市發展處(建築管理科、都市設計與開發科)

市長 林智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「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」

第 209 次幹事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4 日下午 1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都市發展處二樓第一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許執行秘書志瑞

四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簿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 208 次幹事會會議
決議辦理情形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洽悉備查

六、審議案：

(一) 「王劍俠、王文俠、羅佩瑛東光段 41 地號等 1 筆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案」

設計單位報告：略。

討論：略。

決議：

紀錄：鄭琬蓉

1. 報告書請補充完整方案敘述。

2. 有關本案依「變更新竹科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(配合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周邊開發)細部計畫(第一階段)」規定申請開發許可。經審議通過捐地面積 643.6m²(法定捐地比例 40%)，惟因考量所捐土地就提升都市環境及公益性效益頗為有限，故同意採繳交代金方式將「乙種工業區」調整為「第一種商業區」容許使用項目管制之。其中代金繳納部分，代金數額，以市價計算，其市價由本府主管機關委託三家不動產估價師公會查估後，以最高價為原則，其所需費用由申請人負擔。

3. 俟本府委請三家不動產估價師公會承辦估價後，召開本案估價前提(估價目的、價格種類、價格日期、估價條件等)研商會議。

4. 代金數額查估完成後，請檢送開發許可審議報告書(雙面印刷，並含歷次會議紀錄影本、審議意見修正對照表、審議費及代金估價結果)25份辦理審查。

(二)「新家華建設新竹市國道段1094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設計單位報告：略。

討論：略。

決議：

紀錄：鄭琬蓉

1. 本案請依委員、幹事及各單位所提下列意見修正，經業務單位審查後通過。

(1)景觀綠化：

- ①請再補充植栽數量、間距說明。
- ②北側建議增加喬木種植或綠化。
- ③請補充圍牆範圍、高度、透空率、造型…等說明。
- ④請再評估基地入口處是否能種植3株喬木。

(2)請再評估4公尺退縮人行照明是否充足。

(3)請說明出入管委會空間之動線。

(4)停車空間：

- ①請再確認停車空間之消防安全設備設置。
- ②請再檢討車道出入口之折角設計如取消是否能增加綠化。
- ③請補充檢討1樓機車停車空間之進出動線、有無遮蔽…等。
- ④請補充說明機車停車位設置於1樓原因。

(5)人行道復舊之無障礙設計、動線及銜接方式，請與相關業務單位討論後再行施工。

(6)開放空間、車道鋪面材質是否易造成打滑，請補充說明。

(7)開挖率：本案地下室開挖率超過百分之八十五，請依據「新竹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查許可規則」提出基地保水及植栽綠化具體對策章節。

2. 有關經審議通過案件，請申請者於幹事會會議紀錄收受之日3個月內提送備查資料，未依規定提送者原送審案件廢止，並應重新申請。
3. 請檢送依決議1辦理修正之報告書(雙面印刷，並含歷次會議紀錄影本及審議意見修正對照表)1份予業務單位審核後，再依規辦理備查(報告書五份、電子檔光碟片二份)。

(三)「正群建設新竹市光華段223、223-1、223-2地號等3筆土地店鋪、集合住宅
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設計單位報告：略。

討論：略。

決議：

紀錄：鄭琬蓉

1. 本案請申請單位另提可行方案、補充數據說明及依委員、幹事及各單位所提下列意見修正後，再行提會審議。

(1)停車空間：

- ①請補充說明本案不設置地下停車場之原因。
- ②請補充機械式停車之運轉方式。
- ③建議使用倉儲式停車位、進出口減少、增加綠化，避免造成街道衝擊。
- ④請補充光華一街61巷車流情形。
- ⑤請再評估車位設置之停等時間、衝突點。

(2)基地長44M，建議留設店鋪對街道友善。

(3)P5-18，轉角店鋪建議退縮使行人通道連接。

(4)綠化圖面請統一。

(5)建議增加基地景觀綠化。

七、散會：下午3時30分

「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」

第 209 次幹事會會議簽到簿

- 一、時間：109 年 8 月 14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 時 30 分
- 二、地點：都市發展處 2 樓會議室
- 三、主持人：許執行秘書志瑞
- 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許志瑞

委員及幹事			
吳委員宗修	<i>吳宗修</i>	郭委員嘉昌	<i>郭嘉昌</i>
林委員雋怡	<i>林雋怡</i>		
新竹市消防局 災害預防科科長		新竹市文化局 文化資產科科長	
交通處 綜合規劃科科長	<i>陳俊源</i>	地政處 重劃科科長	
城市行銷處 觀光工程科科長		都市發展處 都計科科長	<i>楊惠婷</i>
都市發展處 都更科科長	<i>傅昭蓉</i>	都市發展處 建管科科長	<i>李山</i>
都市發展處 都設科科長	<i>楊(嘉)</i>	都市發展處 綜理科科長	<i>楊育敬</i>
申請者、委託單位			
王劍俠、王文俠、羅佩瑛 陳忠民建築師事務所	<i>陳忠民 吳協輝</i>		
新家華建設有限公司 楊書銘建築師事務所	<i>楊書銘</i>		
正群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陳泰安建築師事務所	<i>陳泰安 蔡福隆</i>		
業務單位			
都市發展處	<i>鄭璇蓉</i>		